

证券代码：838952

证券简称：恒源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会 主席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叶亮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5,482,6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4.571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詹群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7,901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4.285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詹柏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534,891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082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胡娟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4,808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20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周颖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8,051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51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审议并通

过：

选举李桂斌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依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任命属于正常换届选举，保证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的正常开展，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9 日